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 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,相应董事、监事回避表 决。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 关联委员回避表决,其中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 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,制定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方案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

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

三、薪酬方案

(一) 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 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岗位薪酬,不领取董事津贴。董事刘润根、万鸿艳由于 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, 其报酬支付方式按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方案确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人民币/年(含税)

(二) 监事薪酬方案

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岗位薪酬,岗位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,绩效奖金按所任岗位的年度业绩考评结果发放,不领取监事津贴。

(三)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岗位薪酬,岗位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,绩效薪酬按所任岗位的年度业绩考评结果发放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- 1、上述薪酬、津贴等均为税前金额,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 扣代缴;
- 2、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股东大会的相关费用以及依照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:
- 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,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:
 - 4、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